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泰环保”、“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普泰环保，证券代码：839410。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3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 4,016,064 股（含 4,016,06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7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999,998.08 元（含 29,999,998.08 元，未扣除发行费用），且该方案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2024 年 4 月 11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514 号）。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公告了认购程序、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和缴款账户，约定缴款起始日为 2024 年 4 月 26 日（含当日），缴款截止日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含当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认购对象向公司为本次发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缴款 29,999,998.08 元，与交易各方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缴款额一致。

2024年5月11日，陕西方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陕方悦验字【2024】001号），经其审验，截至2024年4月26日止，公司实际已向西安财金拨改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16,064股，应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8.08元，减除发行相关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98,654.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801,343.59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肆佰零壹万陆仟零陆拾肆元整(¥4,016,064.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5,785,279.5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2024年1月9日召开的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西安益维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29,999,998.08元，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于2024年5月10日前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3311359911）。

公司于2024年5月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主办券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边家村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03311359911。

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核查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8.08
加：利息收入	17,044.56
减：银行手续费	1,515.57
小计	30,015,527.07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30,015,516.07
项目建设	15,003,212.61
补充流动资金	15,012,303.46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结余	11.00
四、2025年度结余资金转出金额	11.00
五、2025年度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1.00 元，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在注销前将账户余额转至基本户，其中转账金额 6.00 元，银行手续费 5.00 元。公司完成注销后，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发布了《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2025-005]》。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不存在其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